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丰顺县统计局（公章）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2

填报人：缪远城

联系电话：0753-6688256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3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主要职责

一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和县有关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方法制度和法律法规，拟订统计工作规划和调查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组织和协调全县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和制度的实施，指导全县统计工作。

二是按照国家、省、市的统一部署，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县情县力普查和其他各项统计调查。

三是调查、搜集、整理、提供全县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的基本情况进行统计分析、预测和监督，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四是依法审批或者备案全县各镇（场）、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组织、指导统计基层建设和统计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建立并管理全县统计信息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指导全县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五是组织、指导统计干部教育和业务培训，协同有关部门做好统计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考试和评聘工作。

六是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统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内设机构构成、人员编制机构等基本情况。

2、机构设置

丰顺县统计局内设 5 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社会科技股、农财股、工交能源股、综合法规股。下设 2 个下属事业单位：丰顺县城镇住户调查队和丰顺县人口调查队。

3、人员编制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编制数 25 人，实有在职人员 25 人，退休人员 9 人，其他人员 0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县统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应对经济发展新常态，强化经济运行分析研判，多措并举抓好源头数据质量，把牢“基础关”“审核关”和“质量关”，不断提升统计工作质效，服务县域经济发展大局，年度总体工作情况如下：

1. 加强理论武装，提高队伍政治素养。始终坚持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通过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不断增强干部职工“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加强组织建设，严格落实基本制度。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制度，增强全局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决心和意志，积极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切实提高基层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增强全局党员思想觉悟和党性观念。

坚决落实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决策机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请示报告制度，主动接受县纪委监委驻县发改局纪检监察组的监督。

3. 强化责任落实，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坚持把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共部署，研究制定《2024年丰顺县统计局机关党建工作要点》，细化工作任务，党建工作高效有序开展。党组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扎实推进党建赋能“书记领航项目”，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和书记领航示范作用。召开党风廉政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本单位党风廉政工作，并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压紧压实“两个责任”。

4. 守牢意识形态阵地，打造统计清朗环境。党组召开意识形态专题会议，分析研判统计系统意识形态情况，排查梳理意识形态风险点，制定应对措施，签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责任书，全面压实工作责任。教育引导干部职工在网络行为中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正能量，弘扬主旋律，增强保密法治意识，做好保密工作。坚决维护意识形态领域安全。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把好统计信息发布的政治关、政策关、文字关，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

5. 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全面转变干部作风。逐章逐条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充分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通过读书班、交流研讨、观看党风廉政教育专题片等多种方式组织党员学习，聚焦“六项纪律”，将学习党纪转化为推动

工作的强大动力。

6. 扎实开展统计业务培训，提高统计人员工作水平。举办各专业统计业务培训班，加强对统计相关法律法规、“四上”企业入库纳统业务知识和各专业统计业务知识进行的培训，切实提高统计人员统计工作业务水平，为源头数据质量提升打下坚实的基础。

7. 加强调查对象业务指导，提高调查对象综合素质。对联网直报数据加大监控力度，及时跟进解决企业在联网直报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解答、排除企业上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通过电话、工作群、面对面交流等形式，对企业进行“一对一”指导，采取“跟踪式”服务，有效破解企业统计人员遇到的业务疑难点，提高联网直报报送效率和准确率。

8. 加强数据审核把关，提高统计数据准确性。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的统计报表制度规定，完成各专业的定期报表报送工作，加大统计数据审核力度，切实加强与企业沟通，及时提供上级数据查询材料。

9. 积极开展统计执法检查，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县统计局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严格按照执法检查工作要求 and 规定流程，联手对2家统计联网直报企业开展“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执法检查，另外7家抽中企业由县统计局独立完成执法检查。在执法检查过程中，积极宣传统计法律法规，增强检查对象的统计法治意识。

10. 强化经济形势研判，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定期梳理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运行情况，高度关注工业、投资

等重要指标数据，及时收集主要经济指标的预测数据，进一步提高统计预警研判能力，更好地发挥参谋助手作用。今年来向县委、县政府报送经济运行分析汇报材料 11 篇。

11. 加强统计信息公开，提升信息公开质量。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充分发挥政府网站政务公开平台作用，及时发布《统计月报》《统计公报》等统计资料，确保每月统计数据信息及时公开。规范依申请公开，进一步规范受理范围、申请及公开程序等，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规范答复工作。今年以来，已公布统计月报 12 篇、2023 年丰顺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1 篇。

12. 充分发挥统计职能作用，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加强对镇（街）经济高质量发展考核涉及镇街的重点经济指标的分析监测，认真做好“四上”企业入库纳统业务辅导工作，特别是加强对典型镇、典型村的业务指导，全力助推我县实施“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1-12 月，全县已申报成功“四上企业”共 43 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66 个。

部门重点工作：勇于担当作为，扎实开展五经普工作。县普查办精心组织各镇（场）和相关职能部门严格遵照普查方案要求，认真做好前期准备、清查摸底、正式普查、数据汇审等各阶段普查工作任务，通过各单位密切协作，圆满地完成了全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根据普查情况，全县上报单位数 5033 家，个体户抽样 1298 户。其中一套表单位 189 家；非一套表单位 4844 家（含单位法人单位数 3980 家、产业活动单位数 758 家、底册

核查未正常填表 106 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和投入产出调查，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组织实施全县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国情国力方面的统计数据；加强统计业务和培训工作，通过多种形式开展专业指导，特别是做好入库潜力企业和企业新更换统计人员的业务培训和指导，完成“四上”企业联网直报工作。巩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推动我县基层统计规范化建设，着力解决基层统计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全面提高基层统计能力、统计数据质量和统计服务水平；扎实开展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夯实统计法治建设，依法依规开展统计调查工作，进一步净化我县的统计环境，增强政府统计公信力；提高统计服务水平，围绕建设现代化服务型统计，努力创新统计服务载体，丰富统计服务内容，扩大统计服务对象，优化统计服务方式，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提供各类统计分析报告，发布统计信息。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从整体情况来看，丰顺县统计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丰顺县统计局 2024 年总收入 578.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1.43 万元，其他收入 7.08 万元。2024 年总支出 617.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8.52 万元，项目支出 108.81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丰顺县统计局高度重视财政资金的支出绩效，从预算、执行、验收、资金支付和管理等流程层层把关，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资金无挪用无滥用等现象，总体工作取得较好成效。根据《丰顺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丰财监〔2025〕3号）的相关规定，在基础数据分析及处理的基础上，对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标准，我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自评综合得分为98.00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满分14分，自评得14分）。

（1）预算编制（满分4分，自评得4分）。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本单位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并根据项目的进度和工作安排进行财政预算资金分配。财政预算编制专项资金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满分2分，自评得2分。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本单位根据县财政局印发的县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县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以及其他与部门预算编制相关的文件和制度要求开展预算编制。本单位预算编制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预算编制已按程序公开。本单位预算编制合理规范，满分2分，自评得2分。

(2) 目标设置 (满分 10 分, 自评得 10 分)。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 能体现本局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可以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 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申报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 满分 5 分, 自评得 5 分。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值清晰、可衡量、可量化, 同时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满分 5 分, 自评得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满分 51 分, 自评得 49 分)。

(1) 绩效管理 (满分 7 分, 自评得 7 分)。

①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根据《中共丰顺县委丰顺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丰委字〔2020〕12 号)的文件精神, 为顺利开展我会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确保责任落实和措施到位, 我局制定了若干绩效管理相关制度, 满分 7 分, 自评得 7 分。

(2) 资金管理 (满分 5 分, 自评得 5 分)。

①财务管理合规性: 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 从预算、执行、验收、资金支付和管理等流程层层把关, 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支出标准、支出范围、支付程序、资金核算等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财务管理规范, 资金无挪用无滥用等现象, 满分 5 分, 自评得 5 分。

(3) 信息公开（满分 4 分，自评得 4 分）。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丰顺县统计局能及时进行预决算编制，在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上报预决算编制，未出现超时报送现象，同时，我局向社会公众进行公开的预算报告和决算报告均符合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 2 分。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绩效自评资料及时规范地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满分 2 分，自评得 2 分。

(4) 项目管理（满分 18 分，自评得 18 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丰顺县统计局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禁止事项、管理和监督事项开展落实工作，坚持用制度规范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严格遵守“专款专用”原则，严格落实专项资金的申拨、使用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绩效完成情况良好，满分 6 分，自评得 6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丰顺县统计局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在项目申报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依法依规申请财政预算，进入财政项目库进行预算编制，严格按相关规定于年中进行调整，满分 6 分，自评得 6 分。

③项目监管：我局严格按照《丰顺县统计局专项经费管理办法》及各项内控制度执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满分 6 分，自评得 6 分。

(5) 采购管理（满分 7 分，自评得 5 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需进一步提高，满分 2 分，自评得 0 分。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制定本部门采购内控制度，关于印发《丰顺县统计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的通知（丰统字〔2023〕13号），满分1分，自评得1分。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我单位严格执行采购制度相关规定，按照流程，按程序组织采购。采购活动合法、公正、透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程序要求开展采购活动，确保采购方式符合法律法规和项目实际情况，并经过审批，严格按照采购程序执行，确保每个环节合法合规，确保合同内容与招标文件一致，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确保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满分2分，自评得2分。

④合同备案时效性：根据丰顺县统计局政府采购合同备案表，满分1分，自评得1分。

⑤采购政策效能： $A = \text{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 \text{全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 100\% = 95765 / 110765 * 100\% = 86.46\%$

$B = \text{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 \text{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 100\% = 95765 / 95765 * 100\% = 100\%$ ，满分1分，自评得1分。

（6）资产管理（满分10分，自评得10分）。

①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丰顺县统计局资产处理处置严格执行处置流程，进行审批后按程序报废，报废处置收益及时上缴县财政局国库，我局2024年度没有资产处置情况，满分2分，自评得2分。

②资产盘点情况：我局2024年度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满分2分，自评得2分。

③数据质量：丰顺县统计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满分2分，自评得2分。

④资产管理合规性：丰顺县统计局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印发《丰顺县统计局资产管理制度》的通知（统字〔2023〕14号）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资产处置规范，满分2分，自评得2分。

⑤固定资产利用率： $1537908.39/1537908.39 \times 100\% = 100\% \geq 90\%$ ，满分2分，自评得2分。

3. 预算使用效益（满分35分，自评得35分）。

（1）运行成本（满分8分，自评得8分）。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我局建立有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且对运转类（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备的控制标准，单位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合理，没有发生超标准支出以及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现象，满分3分，自评得3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公用经费控制率 = $(\text{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 \text{全年预算数总额}) / \text{全年预算数总额} \times 100\% = (246050.96 - 246050.96) / 246050.96 \times 100\% = 0$ ，满分2.5分，自评得2.5分。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即 $34605 < 50000$ ，得满分2.5分。满分

2.5 分，自评得 2.5 分。

(2) 效率性（满分 2 分，自评得 2 分）。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丰顺县统计局无县政府相关重点工作任务和十大民生实事工作任务情况说明，部门重点工作为完成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此项目已经完成，满分 2 分，自评得 2 分。

(3) 履职效能（满分 20 分，自评得 20 分）。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2024 年本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产出指标的完成情况良好，较好地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完成率 100%，满分 10 分，自评得 10 分。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2024 年本单位所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均能按质、按时完成，完成率 100%，满分 10 分，自评得 10 分。

(4) 公平性（满分 5 分，自评得 5 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丰顺县统计局已开通信访反馈渠道，配备了专业人员进行日常管理，能在规定时限内回复群众意见，丰顺县统计局 2024 年度无信访情况，满分 2.5 分，自评得 2.5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根据丰委组通〔2025〕18 号关于印发 2024 年度县级机关绩效考核结果的通知，丰顺县统计局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一等奖，机关绩效考核结果反馈表（群众满意度）99.44 分，满分 2.5 分，自评得 2.5 分。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部分绩效目标难以量化，可衡量指标需进一步完善。

改进意见：进一步优化绩效目标设置，提高指标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存在问题：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难度大，缺乏操作性，绩效目标与产出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缺乏对应性。

改进情况：加强绩效管理学习，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性，更加科学合理地确定部门绩效目标和评价目标。